

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說明

1. 為了鼓勵本系優秀大學部學生就讀本系碩士班(不含在職專班)，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，特別招收本系大學部在學學生為碩士班預備研究生(以下簡稱預研生)。
2. 凡本系大學部四年制學生，修業滿五學期，二年制學生修業滿一學期，即符合本系碩士班預研生之甄選資格者，得於該學期(即四技三年級下學期或二技一年級下學期)結束前填寫申請表，並備妥相關資料，提出一貫修讀碩士學位申請，經甄選通過後取得預研生資格。
3. 預研生可依本校規定辦理選課，在大學期間先行選修碩士班課程(修課免繳學分費)。
4. 取得預研生資格者須於本校學則規定之修業期限屆滿(含)前取得學士學位，並參加本系碩士班甄試或考試入學且經錄取後，始正式取得本校碩士班研究生資格，方可進行學分抵免之作業。
5. 預研生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後，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，其修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，其學分得依本校抵免科目學分作業要點申請抵免碩士班應修之學分(不含論文學分)。但選修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大學畢業學分數內者，不得申請抵免碩士班畢業學分數。大學部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，至多可抵免三分之二(含)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。學分抵免之申請程序應於開學後兩周內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如有意願參加甄選的同學，可填寫申請書(如附件)，連同相關文件，於本學期結束前繳交系辦公室，繳交資料如下：
 - (1) 申請書
 - (2) 歷年成績單
 - (3) 自傳及讀書計畫
 - (4) 推薦函
 - (5)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(如專業證照、專業競賽等)
7. 如有疑問，可向辦系公室或系主任查詢，詳細資料可上系網查詢。

取得預研生之優勢：

1. 在熟悉的讀書環境與專業師資中修讀碩士班課程。
2. 縮短碩士班修業年限，最快可於大學畢業後一年取得碩士學位。
3. 在日間部大學部除所繳學雜費外，選修的碩士班課程均不用再繳學分費，另縮短碩士班修業年限也可節省碩士班學雜費基數一年金額，可大幅減輕就讀碩士班的經濟負擔(只需負擔約一半金額即可)。
4. 按 110 學年收費標準日間部大學生大一至大四每學期需繳學費\$14,980 元，雜費\$6540 元。進修部大學生大一至大四不繳學雜費，而改以學分費計算，每修習1 學分\$800 元。如進修部學生選修碩士班修課，仍需繳學分費。

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碩士班相關資訊

一、會計資訊系碩士班招生說明

- 招生人數：14 人
- 上課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白天
- 收費標準：學雜費基數每學期 10,400 元，每學分學分費 1,450 元 (110學年度標準，僅供參考)
- 招生方式：採甄試入學與考試入學二種

1. 甄試入學：

報考資格：大學畢業生或同等學力，在職生需有一年以上工作經驗

甄試內容：第一階段書面資料審查，第二階段複試(面試)

甄試日程：每年約 11 月報名，並繳交書面資料，12 月複試(面試)

2. 考試入學：

報考資格：大學畢業生或同等學力

考試內容：書面資料審查，筆試(104 年考中級會計學，僅供參考) 或 面試

考試日程：每年 2 月至 3 月報名，並繳交書面資料，3 至 4 月筆試 或 面試

二、會計資訊系碩士班課程說明

碩士班課程標準

課程名稱(必修)	學分	備註
會計與財稅專題研討 I~IV	4	必修課程：16 學分 選修課程：18 學分 畢業學分 40 學分(含論文 6 學分) 每科及格成績為 70 分 承認跨所選修學分至多 6 學分
研究方法	3	
財務會計理論	3	
高等管理會計學	3	
高等審計學	3	
選修課程包括：政府會計準則研討、會計資訊系統專題研討、財務會計實證研究、國際會計研究、電腦審計、計量經濟學、管理會計與個案研究、審計市場專題研究、會計師實務研究、會計與公司治理研究等課程。		

碩士班畢業規定

-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 40 學分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。
-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期間，在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中以本系名義公開發表研究成果至少一篇。
-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須提出論文、通過碩士學位考試，方可取得碩士學位。